

廉政宣導---機關安全維護

火災小常識

機關安全維護小常識1---火災逃生要領

一般而言，逃生狀況可區分為三種，一是逃生避難時，二是室內待救時，三則是在無法期待獲救時。其方法敘述如下：

*逃生避難時

1. **請勿搭乘電梯**：因為火災時往往電源會中斷，會被困於電梯中。
2. **循避難方向指標**：由疏散方向進入安全梯逃生。
3. **以毛巾或手帕掩口**：利用毛巾或手帕沾濕以後，掩住口鼻，避免濃煙侵襲。
4. **濃煙中採低姿勢爬行**：在煙中避難時儘量採取低姿勢爬行，頭部愈貼近地面愈佳，但仍應注意爬行的便利及速度。
5. **濃煙中戴透明塑膠袋逃生**：可利用透明塑膠袋將頭罩住，提供足量的空氣供給逃生之用，並隔離煙對眼睛的侵襲。
6. **沿牆面逃生**：在火場中，人常常會表現驚惶失措，尤其在煙中逃生，伸手不見五指，如能沿著牆面逃生，不致迷失方向或錯失了逃生門。

*在室內待救時

1. **用避難器具逃生**：包括繩索、軟梯、緩降機、救助袋等。這些器具都要事先準備，平時亦要訓練，熟悉使用，如遇突發狀況，能從容不迫加以利用。
2. **塞住門縫，防止煙流進來**：一般而言，不論是銅門、鐵門、鋼門，都具有半

小時至二小時的防火時效。因此室內待救時，只要將門關緊，火勢不會馬上侵襲進來。但煙則無孔不入，此時可以利用膠布或沾溼毛巾、床單、衣服等，塞住門縫，防止煙進來。

3. 設法告知外面的人：設法告知外面的人你待救的位置，讓消防隊能即時營救。若待救的房間有陽台或窗戶開口，即應立即跑向明顯位置，大聲呼救，並揮舞明顯顏色的衣服或手帕，以突顯目標，夜間則以手電筒為佳。

4. 至易於獲救處待命：如可安全抵達安全門，進入安全梯間或頂樓頂平台，均是容易獲救的地點。如受困在房間內，則應跑至陽台或窗戶旁等待救援。

5. 避免吸入濃煙：濃煙是火災中致命的殺手，大量的濃煙吸入體內會造成死亡，吸入微量的濃煙則可能導致昏厥。因此務必記住，逃生過程中，儘量避免吸入濃煙。

*無法期待獲救時

當無法期待獲救時，絕對不要放棄求生的意願，此時當力求鎮定，利用現場之物品或地形地物，自求多福，設法逃生。

1. 以床單或窗簾做成逃生繩：利用房間內之床單或窗簾捲成逃生繩，將繩頭綁在房間內之固定物上，繩尾拋出陽台或窗外，沿逃生繩往下攀爬逃生。

2. 沿屋外排水管逃生：如屋外有排水管可供攀爬往下至安全樓層或地面，可利用屋外排水管逃生。

3. 不可冒然跳樓：在火災中，常會發生逃生無門，被迫跳樓的狀況，非到萬不得已，絕不可跳樓，因為跳樓非死即重傷，應設法逃生。

機關安全維護小常識2---由職務宿舍遭竊談機關安全維護

台灣高雄地方法院鳳山簡易庭後方之法官職務宿舍區，驚傳遭竊賊入侵案件，對該院法官同仁居住安全形成莫大威脅。該院業已加強舍區防護硬體設備，加裝卡片式感應讀卡系統、監視器換裝數位式且具夜視功能機種及圍牆上刺網阻絕措施等外在補強功能。

維護機關內部安全的主要作為，在於「防火」、「防竊」、「防破壞」、「防資料散失」，以及「做好重要器材設備的維護」等，換言之可以說是一切為「人安」、「事安」、「物安」、「地安」而執行，此項工作尚賴全體同仁的共同配合，因為任何再完善的硬體設備，皆需靠謹慎注意的軟體——人，方能發揮最佳的防護功能，故本院各同仁具備安危與共、寧多心不放心的防護態度，才是本院機關安全最重要的資產。

而「安危與共、寧多心不放心的防護態度」，並不需要放下手邊的工作專程執行，只要您我多加注意下列細節，隨時即可為本院的安全多加一層『防護罩』：

- 1.善盡值班職責。
- 2.下班時檢視鄰近門窗水電是否關好。
- 3.離開座位時不要把經辦文件散置於桌面。
- 4.對於行跡可疑的陌生人提高警覺，迅速反映。
- 5.發現消防器材故障不堪用或任何防護死角立即向有關單位反映。

以上都是隨時隨地很容易做到的，只要稍微花一點心思注意週遭的一切，便是對機關的安全幫了一個大忙，也為自己的上班環境，具體表達出一份關心與愛護。

臺中市政府運動局政風室關心您